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集团）”、“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年度审计人员及时间安排原因，预计无法按时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与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出具沟通函，确认不进行 2020 年度审计工作。
-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2

执行事务合伙人：赵庆军

成立日期：2013年9月2日

营业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6号院3号楼20层200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是

事务所简介：

亚太（集团）1993年获取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1998年，经国家财政部财协字（1998）22号文批准，在跨地区组建了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12号《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的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亚太（集团）是致力于提供审计、财务、税务、咨询等方面服务的专业机构，具有雄厚的专业技术力量，优秀专业人员组成的专业团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员工人数2099人，其中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的六百余人，执业造价工程师三十余人，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

亚太（集团）总部设在北京，现设有风险评估部、业务监管部、专业标准部、综合部、发展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和10多个审计业务部，在郑州、深圳、上海、南京、广州、合肥、成都、重庆、西安、杭州、武汉、石家庄、大连、济南、长沙、东莞、宁波、新疆、雄安等地拥有22家分所。各分支机构在人力资源政策、财务管理、项目承接与执行、执业标准与质量控制、信息系统方面对各分支机构进行统一管理，能够为客户提供统一、标准、便捷的专业服务。

亚太（集团）业务领域涵盖审计、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税务咨询、工程咨询、司法鉴定等，服务对象涉及石油石化、商业、贸易、金融、证券、保险、能源、化工、钢铁、机电、电子等多个行业，业务广泛分布于北京、四川、河南、贵州、广东、江西、上海、辽宁、重庆、山东等二十多个省市。目前已完成几十家上市

和拟上市公司的审计、评估、法律、咨询等业务。亚太（集团）的目标是把所掌握的知识升华增值，裨益于广大的客户、员工，贡献资本市场。通过专业的网络及专家支持，倾力为国内外各类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的优质全程专业服务。

2011年，亚太（集团）加入了国际组织—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联盟（CPAAI），成为其在大陆的成员所，在其框架下，共享资源，共同发展。

亚太（集团）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人民币8000万元以上，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亚太（集团）截至2019年12月31日员工人数2099人，其中合伙人89名；注册会计师541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395人。

3、业务信息

亚太（集团）2019年度业务收入7.9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55亿元，2019年度证券业务收入2.47亿元（上市公司和新三板0.98亿元、发债等其他证券业务1.49亿元）。2019年审计上市公司32家。2019年审计公司约3100家。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业、邮政业和房地产业，亚太（集团）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亚太（集团）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5、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亚太（集团）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交易所自律监管及民事诉讼。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11份，其中，2017年2份，2018年2份，2019年7份，均已完成整改工作。

（二）项目人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亚东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10年起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及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质量控制复核人：曾玉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8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青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及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本期审计费用 10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0 万元），本期审计收费综合考虑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等因素，按照项目工作量及市场公允合理的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 项目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增减 |
|------|---------|---------|----|
| 收费金额 | 100 万元 | 100 万元 | 0%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6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石文先、杨荣华、管云鸿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连续服务年限：15 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沟通情况

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年度审计人员及时间安排原因，预计无法按时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改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与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出具沟通函，确认不进行 2020 年度审计工作。

（三）公司存在相关特殊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否定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存在的上述特殊事项并非为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主要影响因素，从业务资质看，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都具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变更的主要原因是因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2020 年年度审计人员及时间安排原因，预计无法按时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按时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工作，公司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拟聘任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良好的信誉，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投资者保护能力，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经审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拟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

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拟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1 日